

证券代码：870859

证券简称：隆赋药业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广东隆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第一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投票 ☐网络投票 ☒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隆基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东隆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须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,530,05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3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多年审计服务，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、客观性和公允性，且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，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致同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4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。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，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、严谨、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！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530,0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与北京大学终止《技术转让（专利权）合同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年10月19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北京大学签署《技术转让（专利权）合同》的议案，经2022年第二次

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与北京大学正式签署《技术转让（专利权）合同》。

自公告以来，公司积极按照合同约定开展相关研究工作，但在开发的过程中，遇到了难以克服的困难，继续进行项目开发将使预算大幅增加、风险亦增大，不符合公司利益。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，公司与北京大学项目研究团队进行了初步的沟通和协商，拟终止该项目研究，并拟与北京大学终止基于该项目签订的《技术转让（专利权）合同》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530,0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广东隆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广东隆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3 日